



## 主恩堂每日靈修指引 2010

第十一週:

三月十四至三月二十日

### I. 敬拜

#### 1. 開始禱告

“父阿，我再不屬己，祇屬你。放在任何地方、放在任何人中；叫我辛勞、叫我受苦；使用我也好、不用我也好；抬舉我亦然、使我降卑亦然；叫我豐盛、叫我無有；讓我得著一切、讓我失去一切；我甘願放開一切，以求你的喜悅、全由你支配。奉主基督名求。阿們。”  
(*The Methodist Covenant Prayer*)

#### 2. 詩篇第 11 篇

(我們是用這詩篇作敬拜，非研經用)

- 現在細讀這篇三次，本週每日如是，但每天掌握詩中不同有關神的屬性或作為之一，作默想，然後化所得為讚美的禱告。

### II. 認罪

現在停下來，求聖靈光照你，讓你逐一看見未認、未對付的罪，並誠心求主饒恕。

### III. 感恩

現在逐一列出當感恩的事項，並獻上感恩。

### IV. 經文默想：約翰福音

請按每天劃定經文先細讀兩遍，然後按以下指引反覆細思：

#### 三月十四日 1: 19-34

- (1) 為何法利賽人要派人前去查問施洗約翰是誰？他們認為施洗約翰的身份是什麼？為何他們有這樣的想法？
- (2) 施洗約翰怎樣「修直主的道路」？（以賽亞書 40:1-5）為何有這樣的需要？
- (3) 作為見證人或修直主的道路的施洗約翰他強調耶穌那方面？（請細列約翰怎樣形容基督）
- (4) 施洗約翰是耶穌的表親，他當然認識耶穌，但為何在 33 節他卻說「我先前不認識祂」。他為什麼說不認識祂，後來又怎樣認識祂？
- (5) 今天你對“主的愛”有何領會？

#### 三月十五日 1: 35-51

註：這顯然是耶穌與彼得初次相遇的時間和地方，根據 28 節是在伯大尼附近，離耶路撒冷不遠。第一批門徒都來自加利利。

- (1) 施洗約翰有他的追隨者，當他指出耶穌是神的羔羊的時候，兩個門徒馬上追隨耶穌。你以為施洗約翰失去兩個門徒有什麼的感受？
- (2) 彼得是他的希臘名字，他的希伯來名字是西門。在所有門徒中，為什麼耶穌選擇改變西門的名字？改名有何特別意義？
- (3) 從這短短的一段，我們知道有關拿但業
  1. 當時，他並不是與其他門徒一起的，乃站在無花果樹底下，可能是到施洗約翰處去

悔改的群眾其中一人。

2. 他對耶穌的評價有點苛刻。

然而，為什麼耶穌說他心裡是沒有詭詐的？後來他為何因耶穌說：“你在無花果樹底下，我就看見你了。”就作出對耶穌 180 度的改變？

（注：50 節意味著這事本身是“大的事”。）

(4) 耶穌在 51 節將自己比作什麼？（參創世記 28:12），又為何這是“更大的事”？

(5) 今天你對“主的愛”有何領會？

### 三月十六日 2:1-11

(1) 現在耶穌與一群追隨者回到加利利，而不是一個木匠了。為什麼馬利亞有馬上告訴耶穌葡萄酒用光了的衝動？然而，儘管耶穌的答復，為何她仍然堅持對用人說“祂告訴你們甚麼，你們就作甚麼”？

(2) 從耶穌回答他的母親在第 4 節的話和他選擇使用的言詞，我們可以有什麼的領會？

(3) 耶穌可以用什麼不同的方法去為婚禮預備酒的供應？他現在選擇的方法有何特別之處？

(4) 根據作者，行這神蹟的最終目的是什麼？神顯神蹟的最終目的又是什麼？

(5) 今天你對“主的愛”有何領會？

### 三月十七日 2:12-25

(1) 作為“神的羔羊”，耶穌來到耶路撒冷遵守逾越節思念的是什麼？為何人在殿中的作為叫他如此激動？

(2) 人們對他的舉動有何反應（18 節）？

(3) 這些人“相信”，因為他們看到他的神蹟，但

耶穌不將自己交給他們。單基於看到神蹟的“信心”有何不妥？

(4) 今天你對“主的愛”有何領會？

### 三月十八日 3:1-13

(1) 是什麼促使尼哥底母來見耶穌，為什麼選擇在晚上？

(2) 什麼是“從水和聖靈”重生？（參以弗所書 5:26）耶穌為什麼把風與這雙題並論？

(3) 你怎麼知道你已重生？

(4) 耶穌多次使用“我們”作為見證天上的事。誰是“我們”（參 13 節）？

(5) 今天你對“主的愛”有何領會？

### 三月十九日 3:14-21

(1) 看來耶穌一直講述至本章末。他用摩西高舉銅蛇比喻他的拯救工作是否適合（民數記 21:4-9）？我們常常把蛇看為邪惡的，這比喻給我們對引用事例有何啟迪？

(2) 3:16 對永死及永生作出了非常明確的聲明。然而許多人認為叫人死亡的神不可能是愛人的神。請仔細閱讀 18 節幾次。這節經文如何回答這個批評？

(3) 請閱 19-21 節和約翰壹書 1:7。什麼是“在光明中行”？這是否意味著我們沒有犯罪或沒有罪？

(4) 請將你自己的名字代入第 16 節，並宣讀了幾次。你對“主的愛”有何領會？

三月二十日 3:22-36

(施洗約翰對耶穌最後被記錄的見證)

- (1) 這一段意味著不少人轉向被耶穌施洗。施洗約翰在 27 節所言，給我們在屬靈分辨上有什麼重要的指示？
- (2) 你如何總結施洗約翰事奉主的態度？你可以怎樣應用在你事奉主的態度呢？
- (3) 請仔細閱讀 31-36 節。請記下約翰關於耶穌的每一個描述。把你對基督的認識化為敬拜。
- (4) 請詳細閱讀第 3 章，並記下一切有關“永生”的教訓。永生對你和耶穌有何重要？

## V. 靈修默想小篇

三月十四日

“... ..但神的意思原是好的... ..” 創世記 50:20

約瑟的故事是我們熟悉的。幼年時險被哥哥殺害、雖不至死，亦被賣到埃及為奴；繼而被主母陷害入冤獄；以為藉解酒政之夢、會被記念而早日得釋，但“酒政卻不記念、竟忘記了他。”如此運滯的他，為何竟能對害他的哥哥說：“但神的意思是好的”呢？

我認識一對由中國大陸移民北美的夫婦，年幾已大了。經耆英團契的人介紹下，我有機會跟他們分享福音。誰知，第一次與他們分享，他們立刻欣然接受，並跟我一起禱告，信了主。但是不久，那男的突然昏迷，被送到醫院救治。那為妻的希望我為丈夫施洗。但我基於他在昏迷中，不能表明這禮儀的真義而婉拒她。但我告訴她，丈夫既然信主，他已有永生，叫她不要擔心。

過了不久，她的丈夫終告不治去世了。立時旁邊的親友就說：“看你們，一信了耶穌就遭遇禍患。”初信的她立時信心搖動，自問有否信錯了耶穌。數月之後，我遇見她。她一見到我就哭起上來，但她跟著說，她心中有平安；因為她明白，原來神早知她丈夫要離世，竟然差我把福音傳給他，以至他有了永生才離世。

為什麼她與約瑟不但不埋怨神，反而能為禍患感恩？我相信其中一個很重要的原因是，他們都信得過神的用心。

神向“流淚先知”耶利米和他的百姓表明祂的

用心：“我知道我向你們所懷的意念、是賜平安的意念，不是降災禍的意念、要叫你們末後有指望。”耶利米書 29：11。

### 三月十五日

“只等真理的聖靈來了、祂要引導你們明白一切的真理……”  
約翰福音 16:13

我一直都曉得，能明白神的話、始終是要靠聖靈的工作、並非靠人的智慧。但不知怎的，在潛意識上總以為有高深教育的人是比較容易明神話語的；直至到我遇見以下的一位年老、沒有多大學識的女仕。

當時、我正是探望她剛信主的女兒。在解答她女兒一些基本信仰問題時，我覺得須要把福音重新給她講解一次。但既然她的母親也在場，我就要求用普通話講一次，好叫在她的家作客，又完全不懂廣東話的母親也可以聽。這姊妹原不大願意、以為母親的程度恐怕不會明白福音的。但因我的堅持，她便勉強的答應。當我用(三福)把福音有次序的講解之後(我是面向她的女兒的)；我順道轉身過來問這老人家、是否明白福音。她既說明白，我就問她是否願意信耶穌；她立刻表示願意。雖然，她的女兒在懷疑她是否真的相信，我卻不顧她的猶疑，帶領她母親禱告、接受主。然後、邀請一些年長、又懂得她鄉音的姊妹作跟進。

兩個星期後，我再去探訪她的時候，這老人家很緊張的問我說：“你走了不久，有兩個身穿白恤衫(能操普通話)的人來拍門，我告訴他們我信了耶穌，有永生了。但他們卻說不是人人信耶穌都得永生，是有什麼的限額的(註：作者估計這兩位耶証是指啟示錄之十四萬四千人而言)。但我記得你叫我讀的聖經明說：「我

實實在的告訴你們、信的人有永生」。所以、我告訴他們我肯定有永生，並請他們離去。我做得對嗎？”

我聽到這裡、只能默默的低頭敬拜/感謝神。是的、若不是聖靈，她又何能如此明白真理呢？

### 三月十六日

“我心裡柔和謙卑、你們當負我的軛、學我的樣式……”  
馬太福音 11：29

主耶穌的登山寶訓是舉世受尊崇的，常被喻為道德之終極。當然，主並非要說出一番動聽的道德篇、叫人讚嘆而已；乃在乎叫人看出神的屬性和標準，不是叫人去行出來、乃是叫人知道自己是行不出來，唯有悔改信祂而成為神的兒子。

感謝主，相信你跟我一樣是已經悔改信主了；但每當讀到登山寶訓時，卻仍當一道德篇去看、而不是因為已有神兒子的生命，而自然地活出這生命就不對了。特別當我聽到信徒仍以“連左臉也轉過來……連外衣也由他拿去……就同他走二里”的教訓為不實制，甚至以為是懦弱；這是不對的。其實，當我們想深一層，就會體會到這教訓是何等實制的。

主要我們轉左臉給人打、並不是要我們轉左手給人砍；由人拿外衣、而不是由人搶妻兒；同人走的是二里、也不過是十多二十分鐘的不便。這些是我們能忍受的，難是難在我們是否能輕看財物的損失、更難的是我們願否勝得過面子的損失。若能勝過這兩樣，我們就近乎主柔和、謙卑的樣式；更可說是“天下無敵”的。你想是不是？

### 三月十七日

“耶穌見他回答的有智慧、就對他說、你離神的國不遠了。”馬可福音 12：34

一個人離神的國不遠是好還是不好呢？按表面來看，應該是好、何來不好？何況耶穌更稱讚這文士的回答有智慧。但回答有智慧和這人本身有智慧是兩回事；離神的國不遠和已進入裡面更是兩回事。

馬太福音 22：35 就告訴我們、這位文士（或稱律法師）發問的存心在乎試探耶穌。換句話說、他並非真心的要知道真理。故此、他雖然答對了最大的誠命是盡心、性、意和力去愛神，但卻不能因此得進神的國。原因是他只滿足於頭腦上的知道正確的真理，而沒有在經歷上真的知道。如果他要真的知道、他要會因知道靠自己無法行出這誠命、而悔改，信靠神的兒子、耶穌基督了。最大的悲劇恐怕是人站在神的國的門前、而沒有踏進去。

照樣，我們每日的靈修、若只在乎細讀聖經、增加屬靈的知識，而不在乎知罪悔改、聽從遵行，我們也不是真的知道。這也是一悲劇。

### 三月十八日

“王卻不用老年人給他出的主意。”列王紀上 12：8

羅波安初登位，就受到嚴重的考驗。幸好，他身旁有不少的謀士、可以向他獻計。可惜的是他聽從了錯誤的提議。驟眼看來，他似乎錯在“不聽老人言”；但其實，他真正的錯誤乃在乎他如何看待神所賜他的高位。

年老的謀士所勸他的乃在乎希望王能看他的王位是“服事這民如僕人”的機會(12：7)；年輕的謀士的建議乃在乎看這王位為“轄制所託付”的權利(彼得前書 5：3)。

今日在教會中的事奉中，一般的情況恰恰相反。在主裡日子越久的，往往因為地位、權勢和面子之故，以真理為藉口去“轄制所託付他們的”。

“服事這民如僕人”，不但是年老謀士之言，更是主耶穌在世時所立的榜樣。

“好牧人為羊捨命”(約翰福音 10：11)。我們鮮有為別人捨命的機會，但卻常有為別人捨己見的機會。

### 三月十九日

主要用他。”路加福音 19：31

主耶穌吩咐門徒去村子領驢駒、以便祂應驗先知的預言，謙柔的坐驢駒進祂的城—耶路撒冷。但當我讀到門徒對驢駒的主人的回答說：“主要用他”時、叫我心中震撼，因為我想到：

- (1) 這驢駒一生下來，完完全全得一個目的、就是為載耶穌進耶路撒冷受死所用。他被餵養和看顧全是為主所用。照樣、我們每一個人的存在，不是也是一樣嗎？
- (2) 聖經說：“主人問他們……他們說：主要用他。”那麼誰才是驢駒的主人呢！今日、我們也是很多東西的主人—車子、房子、金子、還有兒子。但是這些的真主人同樣是主耶穌；我們都知道我們是被託管而矣。但何時會曉得我們是否真的知道呢？就是當神要我們有所放棄的時候；
- (3) “主要用他”，英文譯本多譯為“主需要他”。

我們每一個被主買贖的人都曉得我們都是要為主所用的；但如果我們更能領會、主“需要”我們，相信我們會更甘心、樂意的為主擺上。對嗎？

### 三月二十日

“要對錫安的居民說、看哪，你的王來到你這裡，是溫柔的、是騎著驢駒子。”馬太福音 21：5

我有機會欣賞到亞歷山大帝所騎的駿馬的彫像，其氣勢果然非凡，不愧為名駒。據聞，是亞歷山大所酷愛，也是他凱旋進城必騎上的。我們不難想像那威風凜凜的情景。但那位比亞歷山大更大的、萬王之王、萬主之主卻騎著驢駒進城，還要接受門徒的擁載（路加福音 19：37）。無怪帶來了法利賽人的責備和及後羅馬兵丁就這王的身份加以獻弄（馬太福音 27：29）。不是嗎、要是真的是王，何來騎在一隻驢駒進城呢！這實在太攪笑了。

但這正是地上的王與天國的王的分別。地上的王是要徵服國土，但天國的王是要徵服我們的心田！騎著駿馬當然威風凜凜，但只能叫人表面的追隨；但騎著驢駒進城就不同了。若有人竟然連騎驢駒的王也願意跟隨的，他們是從心中、心悅誠服的接納祂為王了。

今日、不少跟隨這溫柔、坐驢駒的王的，卻以為唯有騎著駿馬才能把別人說服去跟這溫柔的王。你說奇怪嗎？

### VI. 靜默時刻

今天你用了不少功夫，用腦思考，現在，就用一點時間（長、短由你決定：5 或 30 分鐘），求問神，“主阿，今天是否有重要的話向我陳說，我有否忽略了？請說，僕人敬聽。”

### VII. 代求

請填寫下表格並按表格每天代求：

	家人	親朋	教會： 事與人	其 他 機 構	城 市 及 普 世	其他
星期日						
星期一						
星期二						
星期三						
星期四						
星期五						
星期六						

### VIII. 祝福：向自己讀出以下的祝福詞

“耶和華必時常引導你，在乾旱之地，使你心滿意足。耶和華必使你的骨頭強壯。你必像澆灌的園子，又像水流不絕的泉源。阿們。”（以賽亞書 58:11）